附件

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苏文明办〔2022〕18号

关于开展2022年度江苏省学雷锋志愿服务

先进典型宣传推选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明办、省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大力弘扬志愿精神，讲好新时代的雷锋故事，省文明办联合省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共同开展2022年度江苏省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宣传推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8月至2022年10月

二、推选名额

全省拟推出优秀志愿者30名、优秀志愿服务组织20个、优秀志愿服务项目30个、优秀志愿服务社区20个。

三、推选条件

1．优秀志愿者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有很强的社会责任意识、奉献意识。

（2）长期积极参加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在理论政策宣讲、文明实践、社区治理、扶弱助残、扶危济困、应急管理、文化文艺、体育卫生、疫情防控、科普支教、法律援助、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方面事迹突出、群众公认。

（3）具有参加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所需的专长和能力。

2．优秀志愿服务组织

（1）依法成立3年以及3年以上的志愿服务组织，无任何不良记录，公信力强。经相关主管部门或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同意成立的志愿服务团体，表现特别突出的，也可参与推荐。

（2）志愿者队伍相对稳定，注册志愿者人数原则上不少于20人（表现特别突出的志愿服务组织，注册志愿者人数可适当降低，最低不得少于10人）。

（3）符合省文明委《关于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的实施意见》（苏文明委〔2014〕5号）和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民政厅等8部门《关于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实施意见》（苏文明办〔2018〕5号）要求，组织制度健全、管理科学、运行良好，吸引力凝聚力较强。

（4）有明确的服务领域，有成熟的志愿服务项目，经常组织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5）志愿服务成效显著，服务对象评价高，社会反响好。

3．优秀志愿服务项目

（1）项目围绕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服务、文明倡导、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卫生环保、助学支教、扶贫帮困等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领域开展服务，定位明确、运作规范，具有操作性、持久性，具备完整的工作方案、规范的管理制度、科学的运作模式、齐全的档案资料。

（2）持续稳定开展活动，项目实施时间3年以上（含3年），参与人数有一定广泛性，参与项目的注册志愿者原则上不少于20人。

（3）项目社会效益显著，赢得服务对象认可和好评，便于群众广泛参与，媒体广泛宣传报道，社会反响良好。

（4）具有积极的示范效应，对社会公众具有带动、引导作用，符合当地社会情况及群众需求，具备可复制性、可评估性及在一定范围推广的条件和价值。

4．优秀志愿服务社区

（1）坚持把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与创新社区治理结合起来，积极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社区环境整洁，邻里关系融洽。

（2）大力弘扬志愿精神，社区志愿服务氛围浓厚，注册志愿者人数占社区常住人口的比例≥15%。

（3）按照省文明委《关于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标准化站点建设实施意见》（苏文明委〔2018〕12号）的通知，建有社区志愿服务标准化站点，配备至少1名工作人员，有需求采集、岗位设置、信息发布、团队承接的完整服务链；制定明确的志愿服务工作流程，拥有完善的志愿者招募注册和管理培训制度、志愿服务记录制度、志愿服务激励嘉许和回馈制度。

（4）积极推动志愿服务与社区党建有机融合，辖区内的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到社区报到，积极参加社区志愿服务。

（5）采取社会工作者带志愿者的活动方式，组织志愿者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活动类别不少于5种，组建的志愿服务队伍不少于5支。

（6）积极协调辖区内企业、机关、学校、医院和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成立专业学雷锋志愿服务队，到社区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

入选过全国学雷锋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及全省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的个人、组织、社区，历届志交会金奖项目，不再参加此次推选活动。

四、推选程序

1．择优申报（即日起至2022年8月下旬）。本次推选活动，省文明办负责统筹协调工作。各设区市文明办推荐志愿者、组织、社区各2个，项目3个（每类项目1 个，详见附件4）；省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推荐3个左右候选对象。各推荐单位填写推荐表（附后），请于8月23日前将推荐表电子版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jsszyz@126.com。联系人：省文明办志愿者工作指导处 杨娟，电话：025-88802696。

2．路演展示（2022年9月上旬）。本次推选活动作为第七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的重要环节，将举办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推选展示活动及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所有候选对象均须参加路演，采取现场演讲方式，用PPT、视频等方式展示风采（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3．社会公示（2022年9月中旬）。省文明办组织专家评审组，根据路演展示评审意见、网友点赞情况提出拟入选对象名单，并在媒体进行公示。

4．典型发布（2022年10月）。在第七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上公布2022年度江苏省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名单，组织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五、工作要求

各地各部门要把此项活动作为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有力抓手，作为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的有效途径，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推荐条件，着重推荐方向正、影响大、群众认可的优秀典型，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从严审核把关确保推选对象政治过硬、事迹突出。要把宣传工作贯穿活动始终，大力宣传各地各部门学雷锋志愿服务工作的进展和成效，宣传优秀志愿者的感人事迹和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的时代风采，展示优秀志愿服务项目的典型经验和优秀志愿服务社区的良好形象，不断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引导人们积极参加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以实际行动书写新时代的雷锋故事。

附件：1.“优秀志愿者”推荐表

 2.“优秀志愿服务组织”推荐表

3.“优秀志愿服务项目”推荐表

4.“优秀志愿服务社区”推荐表

5. 汇总表

江苏省志愿服务工作协调小组

 （江苏省文明办代章）

2022年8月2日

附件1

“优秀志愿者”推荐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政治面貌：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所在志愿服务组织及职务：

主要参与服务项目：

何时起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累计参加志愿服务时数：

主要事迹（不超过1000字）：

被推荐人照片（一张证件照、一张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照片，每张照片大小不低于1M不超过3M）

推荐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优秀志愿服务组织”推荐表

组织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志愿者人数：

累计开展志愿服务时数：

人均开展志愿服务时数：

组织负责人：

联系方式：

经常开展的志愿服务项目：

主要事迹（不超过1000字）：

开展活动的照片（2张，每张照片大小不低于1M不超过3M）

推荐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优秀志愿服务项目”推荐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A类（理论政策宣讲□ 文化文艺服务□ 文明倡导□）

 B类（医疗健身□ 科学普及□ 法律服务□ 卫生环保□）

 C类（助学支教□ 扶贫帮困□ 其他□）

开展项目的时间：

参与项目的注册志愿者人数：

项目负责人 ：

联系方式：

项目概述及亮点成效（不超过1000字）：

开展活动的照片（4张，每张照片大小不低于1M不超过3M）

推荐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

“优秀志愿服务社区”推荐表

社区名称:

负责人姓名:

联系方式:

社区注册志愿者人数:

注册志愿者人数占社区常住人口的比例 :

经常开展的志愿服务项目：

每年组织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主要事迹（不超过1000字）：

开展活动的照片（2张，每张照片大小不低于1M不超过3M）

推荐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

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候选对象名称 | 身份证号码 | 是否登记注册（请附统一信用代码） | 曾获市级及以上志愿服务领域荣誉 | 是否核查违法犯罪及信用记录 |
| 志愿者 |  | ∕ |  |  |
| 志愿者 |  | ∕ |  |  |
| 志愿服务组织 | ∕ |  |  | ∕ |
| 志愿服务组织 | ∕ |  |  | ∕ |
| 志愿服务项目 | ∕ | ∕ |  | ∕ |
| 志愿服务项目 | ∕ | ∕ |  | ∕ |
| 志愿服务社区 | ∕ | ∕ |  | ∕ |
| 志愿服务社区 | ∕ | ∕ |  | ∕ |